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关于报送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的通知

教财司函〔2016〕700号

部属各高等学校、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6〕11号，详见附件1）要求，各单位需于2016年12月7日前报送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直属高校、直属单位均需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。

二、在财政部评价指标的基础上，我们研究制定了《教育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案》，各单位应按方案中细化后的指标进行评价。

三、请各单位使用“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系统（简称BICE系统，操作手册详见附件3）”进行评价，并通过该系统报送内部控制总结报告电子版，纸质版（加盖公章）同时报送财务司。总结报告内容包括本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、取得的成效、存在的问题、工作建议以及可

复制、可推广的典型案列等。参考格式详见财会〔2016〕11号文件附件3。

四、各单位的系统登录账号为本单位预算代码，密码为1234567890。登陆后，请及时更改密码。

五、为便于做好答疑工作，请各单位指定一名负责同志，加入QQ群，群号422147071。

联系人：预算处 张泽草 彭莉 66022359/66097131

- 附件：1.《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6〕11号）
2.《教育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案》
3.系统操作手册

教育部财务司

2016年11月23日